

法家著作为述注

第一册

广西师院中文系

目 录

- 一、谋攻 《孙 子》 (1)
- 二、更法 《商君书》 (10)
- 三、开塞 《商君书》 (21)
- 四、劝学 《荀 子》 (37)
- 五、天论 《荀 子》 (61)
- 六、五蠹 《韩非子》 (94)
- 七、定法 《韩非子》 (150)
- 八、谏逐客书 李 斯 (163)
- 九、陈政事疏 (节选) 贾 毅 (175)
- 十、论贵粟疏 晁 错 (209)
- 十一、本议 《盐铁论》 (223)
- 十二、问孔 (节选) 王 充 (245)
- 十三、知实 (节选) 王 充 (296)
- 十四、曹操令文选 曹 操 (333)
 - 置屯田令
 - 整齐风俗令
 - 论吏士行能令

十五、步出夏门行（选录二章） 曹 操(341)

观沧海

龟虽寿

十六、出师表 诸葛亮(345)

十七、神灭论（节选） 范 缂(356)

十八、封建论 柳宗元(368)

十九、六逆论 柳宗元(407)

二十、天 论 柳宗元(418)

二十一、天 论（上） 刘禹锡(426)

二十二、诗二首 李 贺(443)

雁门太守行

金铜仙人辞汉歌 并序

二十三、答司马谏议书 王安石(450)

二十四、河工高超 沈 括(460)

二十五、活 板 沈 括(465)

二十六、题孔子像于芝佛院 李 贺(471)

二十七、答耿中丞 李 贺(479)

二十八、论秦始皇废分封行郡县 王夫之(497)

二十九、送钦差大臣侯官林公序 龚自珍(517)

三十、辟 韩 严 复(537)

三十一、秦献记 章炳麟(563)

谋 攻

《孙子》

〔说明〕

《孙子》又称《孙子兵法》，是我国古代一部杰出的法家军事著作。作者孙武，也称孙武子，春秋末期齐国乐安（今山东省惠民县）人。他因避乱投奔吴国（今江苏省一带），把他所著的兵书献给吴王阖闾，阖闾用他为将，指挥打仗，结果西破强楚，北威齐晋，接连取胜，吴国威名大振，这实际上是孙武实行法家军事路线的胜利。

孙武的《孙子兵法》是春秋时代儒法两条军事路线斗争的产物。在这部著作中，孙武站在新兴地主阶级的立场上，阐明了法家的军事路线和军事理论，创立了适应法家军事路线的战略战术。针对儒家“去兵”的谬论，孙武提出了重战的主张；针对儒家“以礼治军”的反动路线，孙武提出了“以法治军”的进步路线；针对儒家反动的天命观，孙武特别强调在战争中发挥人的主观能动作用。在《孙子》全书中，闪烁着朴素的唯物辩证法的光辉。孙子的军事思想，对新兴地主阶级以战争手段夺取政权和巩固政权，加速反动没落的奴隶制度的崩溃，起了一定的作用。但由于时代和阶级的局限，孙武还不可能从本质上认识战争的正义与非正义性，他还过分强调将帅的作用而轻视人民群众在战争中的作用，这是要加以分析批判的。

《孙子》这部书后来经过曹操的选择、删削、编辑而成为现在的十三篇，曹操又是第一个注解人。

关于《孙子》的作者问题，宋代以来争论不休。有人认为不是孙武而是战国时的孙膑，也有人认为源于孙武，而完成于孙膑。一九七二年四月，我国文物考古工作者在山东临沂银雀山发掘的西汉前期墓葬中，同时发现了《孙子兵法》和失传一千多年的《孙膑兵法》等竹简四千多枚，证明《孙子兵法》的作者是春秋时代的孙武，战国时代的孙膑则另有《孙膑兵法》，使这个国内外长期争论的问题得到了解决，这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来我国文物考古工作在毛主席革命路线指引下取得的又一新成果。

《谋攻》是《孙子兵法》的第三篇，论述向敌人进攻的战略和战术。孙武主张“不战而屈人之兵”，主张“伐谋”、“伐交”、“伐兵”，认为军事是为政治斗争服务的，要求把政治斗争、外交斗争和武装斗争统一起来。孙武还主张“十则围之，五则攻之”，实际上是主张集中兵力，攻敌弱点，打歼灭战。在战略战术上孙武主张灵活运用，充分发挥将帅的主观能动作用。总结了长期战争的实践经验，孙武还提出了“知彼知己，百战不殆”的著名论断。对这句话，毛主席评价很高，称它是“科学的真理”（《论持久战》），并教导我们“不要看轻这句话”（《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孙武的这些论述，对于我们今天批判林彪的资产阶级军事路线，提高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自觉性，仍有积极作用。

孙子曰：凡用兵之法，全国为上^①，破国次之^②；全军^③为上，破军次之；全旅^④为上，破旅次之；全卒^⑤为上，破卒次之；全

伍^⑥为上，破伍次之。是故百战百胜，非善之善者也^⑦；不战而屈人之兵^⑧，善之善者也。

①全国为上：使敌人举国完整地降服是上策。全，这里作动词用，使它保持完整。

②破国次之：用兵击破那个国家是次策。破，用作动词，用武力击破。

③军：一万二千五百人为一军。

④旅：五百人为一旅。

⑤卒：一百人为一卒。

⑥伍：五人为一伍。

⑦善之善：善中之善，前一个善是好、高明，后一个善是最好、最高明。

⑧屈人之兵：使敌人的军队屈服。

故上兵伐谋^①，其次伐交^②，其次伐兵^③，其下攻城^④。攻城之法，为不得已。修橹轡辒^⑤，具器械^⑥，三月^⑦而后成，距堙^⑧又三月而已。将不胜其忿^⑨，而蟻附之^⑩，杀士^⑪三分之一，而城不拔^⑫者，此攻之灾^⑬也。故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战也；拔人之城，而非攻也；毁人之国，而非久^⑭也。必以全争于天下^⑮，故兵不顿^⑯，而利可全。此谋攻之法也。

- ①上兵伐谋：指挥战争的上策是攻破敌人的战略。也有人解为以战略攻破敌人。
- ②伐交：攻破敌人的外交，即阻止敌国与别国的联合。也有人解为以外交策略战胜敌人。
- ③伐兵：攻破敌人的武装力量。也有人解为以武器攻破敌人。
- ④其下攻城：其下策是攻敌人的城。按，孙武的这一看法，反映了春秋时期的生产力水平比较低的状况。当时铁器还没有广泛使用，攻城器械不完备，强攻坚城，往往不能达到目的。到了战国，生产力有了发展，情况发生变化，所以孙膑就主张攻城。
- ⑤修：制造。橹（lǔ鲁）：进攻时用来掩护身体的大盾牌。輶辒（fēi Wēn分温）：攻城用的四轮车，用大木制成，上盖生牛皮，里面可装十人。
- ⑥具：准备。器械：指攻城用的器械。
- ⑦三月：不是实指，是说几个月，多费时日。
- ⑧距堙（yīn因）：高出城墙的土垒，可用来侦察敌情和居高临下射杀敌人。
- ⑨将：主帅。不胜（shèng升）：禁不住。忿（fèn奋）：愤怒。
- ⑩蚁附之：如蚂蚁一样，爬城进攻。附：附着。
- ⑪士：这里指士卒。
- ⑫拔：攻取。
- ⑬灾：灾害。
- ⑭久：旷日持久。
- ⑮必以全争于天下：必须用完整歼敌的战略争胜于天

下。全，即第一段“全国”的“全”。

⑩顿：疲弊。

故用兵之法，十则围之^①，五则攻之，倍则分之^②，敌则能战之^③，少则能逃之^④，不若^⑤则避之。故小敌之坚，大敌之擒^⑥也。

①十则围之：十倍于敌人，就包围他们。

②分之：分散敌军兵力。

③敌：相等。能，尽其可能，即发挥主观能动作用。

④逃：逃匿。这句话的意思是：敌军兵力众多，则应隐蔽自己，然后寻找机会进攻。

⑤不若：指力量不如敌军。

⑥小敌之坚二句：小敌，这里指两军对阵力量弱小的一方。坚：固守，即消极地保守一城一地。大敌之擒：为大敌所擒，即作强大敌军的俘虏。

夫将者，国之辅^①也。辅周^②则国必强，辅隙^③则国必弱。

故君之所以患于军^④者三：不知军之不可以进，而谓之进^⑤；不知军之不可以退，而谓之退；是谓糜军^⑥。不知三军^⑦之事，而同^⑧三军之政者，则军士惑^⑨矣。不知三军之权^⑩，而同三军之任^⑪，则军士疑矣。

三军既惑且疑，则诸侯之难^⑫至矣。是谓乱军引胜^⑬。

①辅：辅佐，名词。

②辅周：辅佐周密。辅，动词。孙武强调将帅的作用，表达了当时新兴地主阶级要求通过革命战争推动社会进步的迫切愿望。但他过分强调将帅的作用，而忽视人民群众的力量，反映了他的阶级局限性。

③隙（xì戏）：缺陷，即不周密。

④患于军：对军队有害。患，害。

⑤谓：叫、命令。之：代词，指军队。

⑥縻（mí迷）：羁绊。縻军，束缚住军队。

⑦三军：周代的制度规定，天子建六军，诸侯大国建三军（分上、中、下，共三万七千五百人），后来，“三军”成为诸侯国军队的通称。

⑧同：参与，干涉。

⑨惑：迷惑。

⑩权：权谋、权变。

⑪任：任用（将士）。

⑫诸侯之难：邻国诸侯（乘隙入侵）造成的灾难。

⑬乱军引胜：扰乱自己的军队，等于引导敌人取得胜利。

故知胜有五①：知可以战与不可以战者胜；识众寡之用②者胜；上下同欲③者胜；以虞待不虞④者胜；将能而君不御⑤者胜。

此五者，知胜之道也。

故曰：知彼知己，百战不殆^⑥；不知彼而知己，一胜一负^⑦；不知彼，不知己，每战必殆。

①知胜有五：有五种情况可以预见胜利。

②识众寡之用：懂得兵多怎么用，兵少怎么用。

③上下同欲：国内上下，军中上下，都是一个目的。
欲：愿，目的愿望。

④虞：准备。

⑤御：驾御，这里是牵制的意思。

⑥殆（dài代）：危险。

⑦一胜一负：胜负的可能性各占一半。

〔译文〕

孙子说：指挥战争的法则，使敌人举国完整地降服是上策，用兵击破那个国家是次策；使敌人全军完整地降服是上策，击破敌人一个军是次策；使敌军全旅完整地降服是上策，击破敌人一个旅是次策；使敌军全卒（一百人）降服是上策，击破敌人一个卒是次策；使敌人全伍（五人）降服是上策，击破敌人一个伍是次策。因此，百战百胜，还不算是高明中的最高明的，只有不经过战斗而使敌人的军队屈服，才是高明中的最高明的啊。

所以指挥战争的上策是攻破敌人的战略，其次是攻破敌人的外交，其次是攻破敌人的武装力量，下策才是进攻敌人的城池。攻城这种作法是不得已的。制造大盾牌和攻

城用的车，准备攻城用的器械，三几个月之后才能制成，构筑攻城用的土山，又得三几个月以后才能完工；将帅控制不住自己的怒气，而叫士兵象蚂蚁那样去爬城，伤亡士兵三分之一，而敌城还不能攻下来，这是攻城的灾害啊！所以善于指挥战争的人，使敌人的军队屈服而不靠硬打；拿下敌人的城池而不靠硬攻；毁灭敌人的国家而不使时间拖得久。必须用完整歼敌的战略争胜于天下，所以军队不受损失，而胜利又可以完全取得。这就是向敌人进攻的战略原则。

所以指挥战争的法则是，如果有敌人十倍的兵力就包围敌军，有敌人五倍的兵力就进攻敌军，有敌人一倍的兵力就要分散敌军，和敌人兵力相等就要发挥主观能动作用战胜敌军，比敌人兵力少就要尽可能隐蔽自己，伺机进攻，不如敌人力量大，就拉走队伍，避免和它决战。所以弱小军队消极地保守一城一地，就要做强大军队的俘虏。

将帅是国君的助手，对国君辅助得周密，国家就一定强盛，辅助得有缺失，国家就一定衰弱。

所以国君在这三方面会对军队有害处：不了解军队的不该前进而硬叫它前进，不了解军队的不该退却而硬叫它退却，这叫做束缚军队。不了解军队的事情，而干涉军队的行政，就会使将士迷惑，无所适从。不了解军队的权谋，而参与军队将士的任用，就会使将士怀疑。军队将士既迷惑又怀疑，那么邻国诸侯乘隙入侵的祸难就来了。这就叫自己扰乱自己的军队，等于引导敌军取得胜利。

所以以下五种情况可以预见胜利：能正确判断该战和不该战的，能胜；懂得兵多和兵少用法的，能胜；上下同心的，能胜；以自己的有准备对付敌人的没有准备的，能

胜；将帅有才能而国君又不加牵制的，能胜。这五条就是预见胜利的准则。

所以说，了解敌人，了解自己，百战都不会有危险；不了解敌人而只了解自己，胜负的可能性各占一半；不了解敌人也不了解自己，每战都有危险。

更 法

《商君书》

〔说明〕

商鞅（公元前390年——公元前338年），姓公孙，名鞅，战国中期卫国人，出身破落的贵族家庭，是卫国国君的后裔，因此称卫鞅。后因入秦变法有功，被封于商，所以又称商鞅、商君。他是先秦法家杰出的代表人物。

《史记·商君列传》记载：“鞅少好刑名之学”。“刑名之学”就是讲究法律的学问，即法家的思想、著作。这就说明，商鞅在青少年时代就爱法家学说，热烈信仰法家思想。公元前三六五年，商鞅前往最早实现了封建夺权的魏国，在崇尚法家与支持法治的魏相公叔痤那里当了中庶子（家臣），开始全面学习、研究和总结李悝、吴起等早期法家的思想、理论和变法的实践经验，显露了自己的才能，深受公叔痤器重。公叔痤临死时，把商鞅推荐给魏惠王，但未被重用。不久，秦国新兴地主阶级的代表人物秦孝公下令求贤，图谋强秦，商鞅闻讯赶到秦国，向秦孝公力陈“强国之术”，劝孝公推行法治路线，得到孝公信任，被任命为“左庶长”，主持变法。他大刀阔斧地改革秦国的旧制度，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商鞅变法”。因他变法有功，被提升为“大良造”（相当于相国兼将军）。

商鞅在秦国先后进行过两次变法。在经济上，坚决废除井田制，摧毁了奴隶制的经济基础，从法律上承认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私有制，解放了生产力。同时，积极鼓励

耕织，发展生产。在政治上，彻底废除“世卿”“世禄”的分封制，实行按军功授官定禄。并把全国划分为三十一个县，由中央任命县令、县丞，巩固中央集权制，加强了新兴地主阶级专政。在法律上，反对“刑不上大夫”，实行“刑无等级”，奴隶主犯了法也同样治罪。并重编户籍，制订连坐法，以防止、打击和镇压奴隶主贵族的复辟活动。此外，商鞅还“燔《诗》、《书》，而明法令”，烧掉反动的儒家经典，在意识形态领域里对奴隶主阶级实行革命的专政。

商鞅生活在我国封建制全面取代奴隶制的战国时代。商鞅变法是一场深刻的政治变革，对我国社会由奴隶制向封建制过渡，起了巨大的促进作用。由于商鞅实行了一条正确的法治路线，使秦国很快由一个贫穷落后的奴隶制弱国，一跃而成“乡邑大治”，“国以富强”，“兵革大强，诸侯畏惧”的封建制强国，为后来秦始皇统一六国奠定了基础。

商鞅变法是破坏旧制度的革命，引起旧制度的维护者的疯狂反抗。没落奴隶主阶级的代表、反动儒生甘龙、杜挚，曾恶毒地攻击变法，妄图扼杀这场社会变革。他们的反革命谬论被商鞅彻底批驳后，太子驷的老师公子虔和公孙贾，接着又唆使太子犯法，企图破坏改革。为了捍卫法治路线，商鞅毫不留情地对公子虔实行“劓”刑，割掉他的鼻子，“黥”公孙贾，在他脸上刺了字，狠狠打击了奴隶主贵族的反抗。但以太子驷为代表的旧贵族势力不甘心失败，公子虔受刑后，怀恨在心，继续阴谋策划，伺机反扑。由于商鞅变法，是地主阶级自上而下的改革运动，不是依靠广大人民群众。因而支持变法的秦孝公一死，形势

就发生了急剧的变化，反对变法的贵族和反动儒生纷纷从阴沟里爬出来，怂恿继承王位的太子驷进行反攻倒算。他们无中生有，诬告商鞅谋反，用最残酷的刑法——车裂，处死了这位杰出的法家战士，并惨无人道地杀害了他的全家。

商鞅虽然惨遭杀害，但“秦法未败”，历史车轮不可倒转，秦国仍然沿着商鞅制定的法家路线继续前进，商鞅的新法为后代法家所继承，并得到发展和推广。

《更法》是《商君书》的第一篇。它是反映商鞅推行新法，施行新政，实行法治思想的代表作；也是商鞅从理论上战胜顽固守旧的反动儒生甘龙、杜挚等人的历史记录。

为了变法革新，商鞅在秦孝公主持的一次重大决策会议上，与奴隶主贵族的政治代表甘龙、杜挚进行了一场激烈的论战。这实际上是新兴地主阶级与没落奴隶主贵族之间的阶级斗争，是主张进步、革新的法家与主张复古、倒退的儒家在政治思想上的两条路线斗争。甘龙、杜挚之流认为“法古无过，循礼无邪”，一切都是古代的好，妄图阻挡历史车轮前进。针对这种反动谬论，商鞅提出“治世不一道，便国不必法古”的战斗口号，主张变法革新，实行“法治”，表现了法家杰出代表商鞅进步的社会观，体现了新兴地主阶级变革社会，夺取和巩固政权的革命要求。在会议上，商鞅不为气势汹汹的“世俗之言”、“天下之议”所吓倒，义正词严地驳斥了甘龙、杜挚的反动谬论，说服了秦孝公，为变法扫清了思想障碍。商鞅这种敢于反潮流的无畏的战斗姿态，是新兴地主阶级处于上升时期生气勃勃的革命气概的生动反映。

但是，作为封建地主阶级的思想家、政治家商鞅，必然受时代和阶级的局限。在《更法》这篇文章中他把劳动人民看成“愚者”，认为“民不可与虑始，而可与乐成”，否认劳动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这些鄙视劳动人民的错误观点，是商鞅唯心史观的表现，应该进行批判。

孝公平画①。公孙鞅、甘龙、杜摯三大夫御于君②，虑世事之变③，讨正法之本④，求使民之道⑤。

①孝公：秦孝公，姓嬴，名渠梁，在位二十四年（公元前361年——公元前338年）。《史记·秦本纪》说他即位后“下令国中曰：‘宾客群臣有能出奇计强秦者，吾且尊官，与之分土’”。卫鞅听到这个命令，于是西入秦国。孝公任用卫鞅，主张法治革新。平画：平，同评，评议。画：计策。

②甘龙、杜摯（zhì志）：守旧派人物，是当时秦国奴隶主贵族的政治代表。大夫：官名，分为上大夫，中大夫，下大夫三级，位仅次于卿。御：侍奉、侍候。

③虑：商议、分析。

④讨：讨论、研究。

⑤求：寻求、探索。道：方法，这里指统治人民的手段。

君曰：“代立不忘社稷①，君之道②也，措

法务明主长^③，臣之行^④也。今吾欲变法以治，更礼以教百姓，恐天下之议^⑤我也。”

①代立：继先君而立，也就是新即位的意思。社稷：社，土神；稷，谷神。祭这两个神的地方叫做社稷，以后作为国家的代称。

②道：方法，引伸为态度的意思。

③措法：实施法律。措：施行。务明：务，努力。明：宣扬。主长：君主的长处、威德。

④行：操行。这里是职责的意思。

⑤议：评论别人的过失叫“议”。

公孙鞅曰：“臣闻之：疑^①行无成，疑事无功。君亟^②定变法之虑，殆^③无顾天下之议之也。且夫^④有高人之行者，固见负于世^⑤；有独知之虑者，必见訾^⑥于民。语曰：愚者暗^⑦于成事，智者^⑧见于未萌。民^⑨不可与虑始，而可与乐成。郭偃^⑩之法曰：论至德者不和于俗，成大功者不谋于众。法者所以爱民也，礼者所以便事也。是以圣人苟可以强国^⑪，不法其故^⑫；苟可以利民，不循其礼。”

孝公曰：“善。”

①疑：疑惑。这里是犹豫不决或不果断的意思。